编号: 2017-29

重庆太极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冬虫夏草种植事项 的问询函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太极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《关于对重庆太极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冬虫夏草种植事项的问询函》(上证公函【2017】0575 号)(以下简称:问询函),问询函全文内容如下:

"重庆太极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:

2017 年 5 月 16 日,你公司披露《关于冬虫夏草野生抚育阶段性成果的公告》,称公司冬虫夏草野生抚育取得突破性进展,并计划与产区农户合作扩大种植规模。经对你公司上述公告事后审核,为保护投资者权益,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7.1 条,现有如下事项请你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:

- 一、公司冬虫夏草野生抚育项目的基本情况,包括项目立项、投入、可行性分析等情况,最近一年又一期冬虫夏草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、利润及占比情况,以及相应的信息披露情况。
 - 二、上述公告称,公司在"冬虫夏草野生抚育研究及产业化示范

过程中取得了突破性进展",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"突破性进展"的具体认定标准和依据,触发相关标准的时点,以及对公司的具体影响。

三、上述公告称,公司拟在冬虫夏草产区与当地农户合作,计划2017年至2019年分别至少发展100户、1000户、1000户、1000户,5年 抚育示范户,增速每年9倍。请公司补充披露与农户具体合作模式、协议约定主要内容,合作示范户增速的数量测算依据,是否进行了相应可行性和可实现性分析,具体如何推动,并就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充分提示风险。

四、上述公告称,目前公司征用冬虫夏草示范产区土地2000亩进行野外抚育,产出三年生冬虫夏草4万余条,并计划于2017年开展产业化项目,2018年育种场面积达1万平方米,可育种1亿条,开展10万名农户进行野生抚育,每年每户产新冬虫夏草500克。请公司补充披露: (1)公司前期征地、种植等投入情况,截至目前产出情况及对上市公司收入、利润的影响; (2)公司对未来产出预测的依据,是否进行了相应的可行性分析,并就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提示风险。

五、上述公告对冬虫夏草市场预期乐观,并称"仅国际市场虫草的年需求量已达 200 多吨",且可以在新型抗肿瘤抗癌症放疗药物、增强免疫功能药物、抗衰老药物等方面深入开发利用。请公司补充披露:(1)上述市场容量数据来源和依据;(2)目前冬虫夏草在上述药物领域的研发、实际应用和产业化情况,以及存在的不确定性风险。

请你公司于2017年5月18日之前,补充披露上述事项,并以书面

形式回复我部。"

目前,公司正会同相关部门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,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维护投资者利益,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。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7日继续停牌。待公司就上述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回复并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太极实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7日